

經文：加拉太書五章16至21節

如果用一句話概括形容什麼是信心以及信徒是怎樣的人，大家會如何作答呢？我想，「基督徒是接受主耶穌為個人救主的人」是最正確的回答。實際上，基督徒是順著聖靈行事的人。羅馬書八章9節：「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」

人有三種類型

我們可以把人大致分為三種類型。第一是情慾主義型。人有肉身、理性還有靈性這三個部分。我們根據每個人判斷事物的標準以及著重哪一因素來劃分人的類型。人有肉體，也有靈魂，可是有些人偏偏只為滿足肉體的情慾而活著，吃喝玩樂成了人生的主要目標，追求這種短暫快樂的人屬於情慾主導型。

第二種是理智型的人。人有理性，能夠判斷是非及合理思考，具有邏輯推斷能力。理智型的人做任何事情比較全面合理，很有紳士風度，道德與品格兼備，但他們不是基督徒。

第三是基督徒。基督徒是什麼樣的人？基督徒也一樣有肉體、有肉體的情慾，也有理性思維和判斷事物的思想及能力，可是基督徒寧願把自己的慾望、理性判斷力都釘在十字架上，單單順從聖靈、順從神的旨意。願意順服聖靈、相信神的話語、服從神的旨意，這就是基督徒，是屬靈的人。

以婚姻為例，我們會發現締結婚約以前大家都非常注重條



件，看對方的性格、家庭、身材、相貌、學位和工作、經濟條件等等，因為條件嚴苛，恐怕沒有打滿分的人選。只好相應地進行取捨，這個條件沒有具備，那個條件具備了也可以，總要能夠截長補短。比如，學位不高、相貌很好；經濟條件差，信仰卻很好；工作不盡人意，人品優秀等等，因為讚揚長處而忘記短處，用這種眼光看待人事物，具有這樣思維能力的人就是基督徒。也有不忍心眼看著女兒受苦受累的父母，堅決反對女兒跟沒有錢財的人結婚，這就是把金錢放在首位。

什麼是我們人生中的首位？能不能爲了擁有這一事物而拋棄所有？那份珍寶是什麼？當女兒似乎有了男朋友的時候，一天她主動向我談起這件事，告訴我對方的優點和不足之處。當時我只問她一句：「信主嗎？」「信。」「那就好。」只要知道對方信主我就滿意了，我要問的只有這一個。

各位做決定的時候什麼是最重要的關鍵？什麼是判斷事物的標準？基督徒做任何事情都要聽從聖靈的引導，虔心接受聖靈的默示。基督徒不能模稜兩可，更沒有緩衝的餘地，在沒有絕對自由的前提下，不是受聖靈的指引，就是被魔鬼利用，總是其中之一。

聖靈和情慾彼此相敵

主題經文：「聖靈和情慾彼此爲敵。」17節：「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，這兩個是彼此相敵，使你們不能做所願意做的。」因為相互爲敵，只能選擇其中一種，不可能同時聽從情慾和聖靈，就要拋棄一個。人們總是會受到某種事物的



牽引，無法擁有絕對的自由。

信心是一種自由，它意味解脫捆綁，同時也是一個選擇，但真正的自由只能夠在兩者取一的狀態中獲得。具體說明，接受聖靈引導的人能夠脫離情慾、得到自由，因為順從神的話語，足以拋棄自己的情慾、理性思維、傲慢和愛誇耀的品性。有些人靠自己的努力想擺脫驕傲的自我、名譽慾望、對物質的追求等，卻仍然無法甩掉。

也有人遵從聖經，避開誘惑罪孽，卻犯了輕慢別人的罪，這就是法利賽人的罪。以為自己很潔淨，不願和污穢的人結交，這同樣是罪孽。因此，得自由的路只有一條，就是順從聖靈的路。彼得前書一章指出：「你們既因順從真理，潔淨了自己的心。」順從真理使我們從一切的罪惡、誘惑，甚至從自我中獲得了解放。

主題經文警告我們認識一個重要的問題：「**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。**」（加五19）保羅一一列舉了屬於情慾的行為，經常犯下的罪孽昭然若揭，成了衡量我們行為的尺度。深入思想今天的經文診斷一下自己的狀態。罪的情慾就是罪。假設一個惡貫滿盈的人住在醫院，他之所以不犯罪是因為身體虛弱，但不等於這個人不是壞人，沒有付諸行動不等於不是罪人。大衛王犯了占有烏利亞之妻的大罪之後，他這樣悔過：「**我是在罪孽裡生的，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。**」（詩五十一5）具體想一想這句經文，大衛王承認很久以前已經隱藏犯罪心理，心中蘊藏著各種各樣的罪惡念頭，只是沒有機會和勇氣犯罪。一旦得了王位，有了自由，罪性如沉睡的獅子初醒，犯下這驚人的罪行。

奧古斯丁的懺悔錄中有一段這樣的話：「用行為犯下的是



罪，用語言思想犯的同樣是罪。」他在懺悔錄一一寫下了從小時候開始就有的罪，最後寫到：「哪裡還有無罪的？」這就是奧古斯丁懺悔錄的核心，挖掘人的行爲、思想，發現這一切都是罪。

因此，現在我們應該把一切情慾釘死在十字架上，要在基督裡積極順從聖靈的引導，且被聖靈牢牢抓住，盡力爲主做工。閒居在家無所事事的人，很容易出問題。

有位女執事熱心爲主做工，每天早出晚歸，她的丈夫就埋怨她：「禮拜天和禮拜三出去就行了，何必那麼熱心呢？在家裡好好待著吧。」執事頂了一句話：「要我去舞廳你才醒悟啊？」丈夫聽了啞口無言，舉雙手贊成妻子繼續做教會工作。事實上，我們的內心要裝滿行善的願望，且要忙於行善，一旦生活無聊、空閒時間過多就容易造成意外的失誤。耶穌說過空屋危險（參考路十一24～26），內心必須充滿聖靈和聖靈的感動，讚美不離口，經常默想神的話語；如果離了這些，內心就容易被虛妄給充滿。

主題經文告
訴我們一件事
實，那就



是情慾不能靠律法和理性控制，惟有在至高神的話語之中才能找回自由，不要企圖在世界中找到自由。人不能倚靠自己，因為人是無法信賴的，人的意志容易鬆懈，一旦鬆懈便掉進試探的泥坑引發更多問題，因此我們只能完全順從聖靈。經文列舉了十五種罪，大家可以藉此檢視自己，盡早醒悟、悔過，脫離罪重新靠近神，並且順服聖靈。

順著聖靈而行

加拉太書五章16節：「我說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」順著聖靈行事能夠戰勝肉體的情慾。記錄這麼多不同的罪，是為讓我們認識自己，判斷自己所處的狀況。岩石和沙粒是不是有很大的區別？岩石很大，沙粒與岩石相比簡直微不足道。但不論岩石、小石子或是沙粒都沉在水底，這一點是共同的。

無論大罪或小罪，同樣都是罪。有的時候喜歡自己判斷罪，這是輕的，那是重的，一想到犯的罪不過很微小，就心安理得，這就是問題所在。就像經文所說：「無論犯了哪一條，大大小小都是罪，而且這些罪表明我們的人性是墮落的本性，我們的內心都隱藏著犯罪的傾向。」

分析主題經文中的十五種罪，一般主張五分說和三分說。十五種罪明顯表現出屬肉體的情慾、舊屬性以及墮落的人性，如馬丁路德所說，它記錄了有代表性的顯出的罪，並沒有列出全部的罪。在這裡我分三個部分進行說明，第一是感性的罪，這是對



自己犯罪；第二是宗教方面的犯罪；第三是社會方面的犯罪。

首先我們察看感性的罪。經文出現屬於這一類罪的有姦淫、污穢、邪蕩，這些都是情慾的事。保羅說：「你們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無論甚麼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」（林前六18）姦淫表面玷污別人，其實弄髒自己的身子，得罪自己的身子，這是對自己犯罪。

感性方面的犯罪行為是有人格的人捨棄了人格，也就是人變成動物。按照神的形象被造的人正要成為粗俗的動物，所以保羅將姦淫、污穢、邪蕩定為第一條罪，這是對自己犯罪。關於姦淫，卡爾巴特下了有名的定義，他說：「雙方沒有真正的愛情，發生的性行為就是姦淫。」只有情慾的性行為就是姦淫，即使這一行為發生在關係正當的夫妻之間，如果沒有愛情，只是單純的情慾和享樂，那分明也是姦淫。雙方必須首先有精神結合即純潔美麗的愛情，然後作為愛情的象徵或愛情的確證發生性行為，這樣才是名正言順、正當的性行為，才像一個真正有人格的人。

行為雖然屬於肉體的情慾，本質應該有精神、有人格，而且要非常聖潔。就如舉行聖餐，表面是儀式，卻有聖潔的意義。所以，雖為肉體的行為，實際應該象徵精神的結合和美好的愛情，否則就是姦淫。

關於純潔，一般有三種動機，一是基於占有慾。大部分男人要求妻子絕對純潔，這是屬我的，誰也不能碰。有一次我在羅馬看過貞操帶，過去男子從軍或遠離家門時為了守護妻子的貞操所做的工具，男人向女人要求純潔只是出於占有慾。貞操就是將占有慾冠以首先表述出來的，它帶有明顯的專制和夫家長制的色彩。「姦淫」



這個詞也是這麼來的，它們都基於占有慾。倘若當作享樂的工具，做對方不願意的事情就是姦淫。沒有愛情就是出於肉體的情慾，爲了享樂利用對方當作享樂工具的心理都屬於姦淫行爲。

真正愛對方因而守自己的純潔，這是出於愛心。因爲愛情而重視保守自己和對方的純潔，這是純潔的真正含義。總之，不正直的享樂行爲都屬姦淫，只因人的內心深處都有這種本能，這是一個問題。其次，「污穢」表示無法站在神面前的骯髒和庸俗，這是淫行帶來的污穢行爲。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姦淫越來越向變態性慾發展，而且近年來更是嚴重，人變得比動物還下賤。這個世界真的污穢、腐敗墮落了。人們爲何不追求聖潔的生活，卻喜歡骯髒的東西呢？看來人性越來越走向墮落。

還有「邪蕩」，這說明性的目的。人活著不是爲了享樂，不是爲了性，性不能成爲人們生存的目的和意義。姦淫，污穢，邪蕩這些感性的東西都傾向罪，爲了戰勝它們惟有順著聖靈行事。惟有喜歡聖經，努力追求聖潔的生活才能夠脫離罪。

第二，讓我們看一看宗教方面的犯罪行爲，大家知道「拜偶像」是罪，這不說自明。邪術有必要解釋。過去魔術師一般使用藥物，他們用不正當的手法用藥物行騙，這樣使人們遠離神去拜偶像，這是向神犯罪，所以叫「邪術」，是屬靈方面的墮落。

第三，社會方面的犯罪行爲。其根本原因在利己主義和墮落的人性。如果心中產生恨意而與人結仇，內心已經偏離了聖靈的指引，有冤屈想到非報這個仇不可的那一瞬間就成了魔鬼的僕人。

九年前被解職的一位記者，他說：「我被解雇的時候，罵過、埋怨過，也在心裡恨過，不過感謝神，因耶穌使我有平安



直到今天。」當時內心充滿憤恨和委屈，因為耶穌而能夠平安活下來，這是發自心靈深處的真誠表白。心裡充滿聖靈反而同情害自己的人，反倒可以愛他們，為他們禱告。結仇、報仇都屬於魔鬼，心裡有「仇恨」就成了魔鬼的的僕人，這不是聖靈做工，等於是跟著魔鬼落入可怕的陷阱。

接著出現的「紛爭」同樣出自利己主義心理。企圖搶奪別人的，於是「忌恨」；從心底冒出的情感無法自制就「惱怒」；不顧國家、世界的利益，只有所屬的黨是對的，只服從黨的利益，所以「結黨」也不是什麼益事。「異端、嫉妒、醉酒、荒宴」這是放任自己，是自暴自棄的態度。醉酒和荒宴當中沒有對明天的盼望，只有今天吃吃喝喝。

經文列舉十五條罪以後，提到：「我告訴你們……」聖靈遠離內心的人、行情慾之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。我們不能維持現狀，問問自己有沒有聖靈的果子？聖靈的果子確證基督的存在。對於經文中列舉出來的十五種罪，內心總是偏向罪惡並對此感興趣的人要徹底悔改，完完全全拋棄舊屬性，趕走占據內心的陰影和罪。裡心要充滿聖靈的果子，才能克服肉體的情慾並且戰勝它。 

